

附件 1:

2017 年度
东辽县人民法院部门决算

2018 年 8 月 24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部门职责
- 二、 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东辽县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在中共东辽县委的领导下，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东辽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 （一）依法审理法律、法规规定属本院审理的一审刑事、民事和行政案件；
- （二）依法审理上级人民法院指定审理的刑事、民事和行政案件；
- （三）依法审理向本院申诉再审的刑事、民事和行政案件；
- （四）执行已生效的裁决、国家行政机关申请人民法院执行的案件和外地法院委托执行的案件；
- （五）调查研究审判工作中的法律政策疑难问题，总结审判工作经验；
- （六）负责本院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的思想政治、宣传教育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执行员、书记员、司法警察及其他行政人员；
- （七）负责人民法院督查及司法统计工作；
- （八）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
- （九）负责其他应本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本单位为政法机关，2017年独立核算机构数1个，独立编制机构数1个。东辽县人民法院内设9个职能机构和政治处、执行局（执行庭）。机构分别为办公室、政治处（内设干部科、书记员管理科）、立案庭、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行政审判庭、审判监督庭、执行局（内设案件执行科和综合监督科）、监察室（督查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东辽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2,628.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2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23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24	2,471.31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25	
六、其他收入	6	134.14	六、科学技术支出	26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7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	89.34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9	24.3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3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5	
	16		十六、金融支出	3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7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3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9	22.5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1	
本年收入合计	24	2,762.75	本年支出合计	42	2,607.51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4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1,123.83	年末结转和结余	44	1,279.07
总计	20	3886.58	总计	46	3,886.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二、收入决算表

部门： 东辽县人民法院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762.75	2,628.61					134.14
204	公共安全支 出	2,610.07	2,475.93					134.14
20405	法院	2,610.07	2,475.93					134.14
2040501	行政运行	1,399.93	1,265.79					134.14
20405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533.27	533.27					
2040504	案件审判	626.87	626.87					
2040506	两庭建设	50.00	50.00					
208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105.82	105.82					
20805	行政事业单 位离退休	79.86	79.86					
2080504	未归口管 理的行政单 位离退休	79.86	79.86					
20808	抚恤	25.96	25.96					
2080801	死亡抚恤	25.96	25.96					
210	医疗卫生与 计划生育支 出	24.32	24.32					
21011	行政事业单 位医疗	24.32	24.32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24.32	24.32					
221	住房保障支 出	22.54	22.54					
22102	住房改革支 出	22.54	22.54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22.54	22.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东辽县人民法院

项 目		本年 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07. 51	2,311.92	1,097.74	1,214.18	295.5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71. 31	2,175.72			295.59			
20405	法院	2,471. 31	2,175.72			295.59			
204050 1	行政运行	2,175. 72	2,175.72	961.54	1,214.18				
204050 2	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	96.64				96.64			
204050 4	案件审判	148.95				148.95			
204050 6	两庭建设	50.00				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89.34	89.34	89.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 退休	79.86	79.86	79.86					
208050 4	未归口管理的 行政单位离退休	79.86	79.86	79.86					
20808	抚恤	9.48	9.48	9.48					
208080 1	死亡抚恤	9.48	9.48	9.48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 生育支出	24.32	24.32	24.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 疗	24.32	24.32	24.32					
210110 1	行政单位医疗	24.32	24.32	24.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54	22.54	22.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54	22.54	22.54					
221020 1	住房公积金	22.54	22.54	22.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东辽县人民法院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 目	行 次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628.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29			
	3		三、国防支出	3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1,659.65	1,659.65	
	5		五、教育支出	3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89.34	89.34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24.32	24.3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22.54	22.5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本年收入合计	22	2628.61	本年支出合计	49	1,795.85	1,795.8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441.9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1,274.67	1,274.6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441.91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52			
	26			53			
总计	27	3070.52	总计	54	3,070.52	3,070.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东辽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 费	公用 经费	
栏次		1	2			3
合计		1,795.85	1,500.26	1,008.83	491.43	295.59
204	公共安全	1,659.65	1,364.06	872.63	491.43	295.59
20405	法院	1,659.65	1,364.06	872.63	491.43	295.59
2040501	行政运行	1,364.06	1,364.06	872.63	491.43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6.64				96.64
2040504	案件审判	148.95				148.95
2040506	两庭建设	50.00				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34	89.34	89.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9.86	79.86	79.86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9.86	79.86	79.86		
20808	抚恤	9.48	9.48	9.48		
2080801	死亡抚恤	9.48	9.48	9.48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4.32	24.32	24.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32	24.32	24.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32	24.32	24.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54	22.54	22.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54	22.54	22.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54	22.54	22.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东辽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03.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5.86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5.57
30101	基本工资	229.27	30201	办公费	10.7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296.51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57
30103	奖金	22.72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17	30204	手续费	0.1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4.77	31006	大型修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6.4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2	30207	邮电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8.1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5.17	30211	差旅费	15.3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302	退休费	113.61	30213	维修(护)费	43.2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4	租赁费	4.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4	抚恤金	12.62	30215	会议费		31020	产权参股	
30305	生活补助	10.42	30216	培训费	0.83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07	医疗费	0.56	30218	专用材料费	6.52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2.83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30309	奖励金	97.48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403	财政贴息	
30310	生产补贴		30226	劳务费	87.27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11	住房公积金	60.07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312	提租补贴		30228	工会经费	13.9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313	购房补贴		30229	福利费	71.53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30314	采暖补贴	9.5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5.55	399	其他支出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57	39906	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8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1.04			
人员经费合计		1,008.83	公用经费合计					491.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东辽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1.96		140		140	1.96	135.55		135.55		135.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东辽县人民法院

项 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 目 名 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合计	人员经 费	公用经 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入总计 2762.75 万元，与 2016 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减少 856.47 万元，减少 23.7%，主要原因：信息化项目减少。支出总计 2607.51 万元，与 2016 年度相比，支出总计减少 408.04 万元，减少 13.5%。主要原因：信息化项目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2762.7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628.61 万元，占 95.1%；其他收入 134.14 万元，占 4.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2607.5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11.92 万元，占 88.7%；项目支出 295.59 万元，占 11.3%；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1097.74 万元，占 47.5%；公用经费 1214.18 万元，占 52.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628.61 万元，与 2016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 195.55 万元，降低 6.9%，主要原因：信息化项目减少。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1795.85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 185.01 万元，降低 9.3%，主要原因：信息化项目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795.8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8.9%。与 2016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85.01 万元，降低 9.3%。主要原因：信息化项目减少。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795.8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1659.65 万元，占 92.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34 万元，占 4.9%；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 24.32 万元，占 1.4%；住房保障支出 22.54 万元，占 1.3%。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244.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95.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4.3%。其中：

1. 行政运行年初预算为 75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64.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9.9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年初预算为 125.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96.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信息化项目减少。

3. 案件审判年初预算 196.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8.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5.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诉讼案件减少。

4. 两庭建设 2017 年未申请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50 万元。
5.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年初预算 94.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减少。
6. 死亡抚恤未申请预算,支出决算为 9.48 万元。
7. 行政单位医疗年初预算为 33.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3.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死亡。
8. 住房公积金年初预算为 36.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1.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死亡。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00.2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008.8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491.4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41.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5.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35.55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35.55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135.55 万元，主要用于审判执行业务办案用车及一般公务用车。2017 年，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0 辆。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比 2016 年度增加 8.61 万元，增长 6.8%。主要原因是案件增加。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东辽县人民法院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九、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无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91.43 万元，比 2016 年增加 21.69 万元，增长 4.6%，主要原因是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6.0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1.2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5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4.8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东辽县人民法院共有车辆 4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4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26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7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示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

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